

##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发出书面通知,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5 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5 人。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经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子公司恒鹏新能源、光耀新能源均为公司光伏业务板块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对其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

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23,455.29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48.99 万元。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而作出的谨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实质性变更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投产时间延期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30日